**蛟河市教育技术装备中心**

**实验园等9所幼儿园幼儿AI教育编程设备及课程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招** **标** **人：蛟河市教育技术装备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吉林亿品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 **O** **二五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bookmark1)****[招标公告](#bookmark1)****[3](#bookmark1)**

**[第二章](#bookmark2)****[投标人须知](#bookmark2)****[6](#bookmark2)**

**[第三章](#bookmark3)****[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bookmark3)****[20](#bookmark3)**

**[第四章](#bookmark4)****[合同条款及格式](#bookmark4)****[34](#bookmark4)**

**[第五章](#bookmark5)****[采购清单及参数要求](#bookmark5)****[46](#bookmark5)**

**[第六章](#bookmark6)****[投标文件格式](#bookmark6)****[87](#bookmark6)**

**第一章** **招标公告**

**蛟河市教育技术装备中心实验园等9所幼儿园幼儿AI教育编程设备及课程采购项目**

**招标公告**

|  |
| --- |
| 项目概况：  蛟河市教育技术装备中心实验园等9所幼儿园幼儿AI教育编程设备及课程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 人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7 月 24 日 14 时 00 分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采购计划-[2025]-00103号-01。

2、项目名称：蛟河市教育技术装备中心实验园等9所幼儿园幼儿AI教育编程设备及课程采购项目 。

3、预算金额：189 万元。

4、最高限价：189万元。

5、采购需求：幼儿AI教育编程设备及课程采购，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6、供货期：签订合同后 30 天内完成供货、安装及调试等手续。

7、供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8、质量标准要求：符合现行国家以及省、市或行业的标准规范。

9、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10、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11、资金来源：专项资金。

1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执行《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4]68 号)；

（3）执行《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2017]141 号)；

（4）《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 9 号）等；

（5）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在中国境内依法登记注册并仍有效存续的供应商。

（2）拒绝列入政府不良行为记录期间的企业或个人投标。

（3）企业名称不同但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自然人的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投标人或单位负责

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采购项目的投标。如果出现上述 情况，相关投标人的投标均将被拒绝。

（4）同一生产厂家授权的不同经销商不得参加同一采购项目的投标、生产厂家与其授权 经销商不得参加同一采购项目的投标。如果出现上述情况，相关投标人的投标均将被拒绝。

（5）投标单位和个人（指法定代表人）未在“中国裁判文书网 ”（wenshu.court.gov.cn） 上有行贿犯罪行为。

（6）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 ”的记录名单（通过“信 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

（7）投标人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 ” （[www.ccgp.gov.cn](https://www.ccgp.gov.cn)）查询）。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5 年 7 月 3 日至 2025 年 7 月 10 日 16 时 00 分止。

2、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

3、方式：网上下载，供应商可自行在“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 下载 采购文件(操作路径：登录“政采云 ”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 找到本项目-点击“ 申 请获取采购文件 ”)，其他途径获取的招标文件开标时一律按无效投标处理。

4、售价：0.0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5 年 7 月 24 日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逾期未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将不 予受理。

**五、开启**

1、投标文件提交方式：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项目，通过 “政采云”平台(<http：> //[www.zcygov.cn](https://www.zcygov.cn))实行在线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先安装 “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 (请自行 前往“政采云 ”平台进行下载) ，并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 ”平台的要求编制、加 密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政采云 ”平台，供应商在“政采云 ”平台提交电子 版投标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

2、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 (CA 认证)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 动，潜在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 CA 数字证书办理及投标文 件的提交。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预计 7 日左右，投标人只需办理其中一家 CA 数字证书及签 章，建议各投标人抓紧时间办理。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 ” 平台，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 获 取帮助。

3、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投标供应商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 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 CA 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 CA 数字证书参与 整个招标活动。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投标截 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 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 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政采云 ”平台将予以拒收。

4、开标地点：蛟河市政务服务中心四楼开标室一（蛟河市红叶大街 157-2 号）。

5、CA 证书在线解密：供应商投标时，需携带制作投标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 登录“政采云 ”平台电子开标大厅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未能按要 求进行解密的，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时，采购人另行组织采购。

2、当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超出采购人设定的控制价时，该投标报价视为无效报价。

3、本次采购公告在“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蛟河市人民政府网 同时发布。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招标人：蛟河市教育技术装备中心

地 址： 吉林省吉林市蛟河市河北街 2-13 号

联系人：戴鹏 联系电话：0432-67269711

2、招标代理机构：吉林亿品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长春市高新区华光街与荷园路交汇安联国际1267号-1

联系方式： 张舒迪 15044059166 邮箱：3024252375@qq.com

监督人：蛟河市人民政府采购管理工作办公室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 款 名 称 | 编 列 内 容 |
| 1.1.2 | 招标人 | 采购人：蛟河市教育技术装备中心  办公地址： 吉林省吉林市蛟河市河北街 2-13 号  联系人：戴鹏  联系电话：0432-67269711 |
| 1.1.3 | 招标代理机构 | 名称：吉林亿品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长春市高新区华光街与荷园路交汇安联国际1267号-1  联系方式： 张舒迪 15044059166  邮箱：3024252375@qq.com |
| 1.1.4 | 项目名称 | 蛟河市教育技术装备中心实验园等9所幼儿园幼儿AI教育编程设备及课程采购项目 |
| 1.1.5 | 供货地点 | 甲方指定地点； |
| 1.2.1 | 资金来源 | 专项资金。 |
| 1.3.1 | 招标内容 | 幼儿AI教育编程设备及课程采购，具体内容详见技术参数要求。 |
| 1.3.2 | 供货期 | 签订合同后 30 天内完成供货、安装及调试等手续 |
| 1.3.3 | 质量要求 | 符合现行国家以及省、市或行业的标准规范 |
| 1.4.1 | 投标人资质条件、 能力 | （1）在中国境内依法登记注册并仍有效存续的 供应商。  （2）拒绝列入政府不良行为记录期间的企业或 个人投标。  （3）企业名称不同但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自然 人的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投标人或单位负责人或者存 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 采购项目的投标。如果出现上述情况，相关投标人 的投标均将被拒绝。  （4）同一生产厂家授权的不同经销商不得参加 同一采购项目的投标、生产厂家与其授权经销商不 得参加同一采购项目的投标。如果出现上述情况， 相关投标人的投标均将被拒绝。  （5）投标单位和个人（指法定代表人）未在“中 国裁判文书网 ”（wenshu.court.gov.cn）上有行贿 犯罪行为。 |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 款 名 称 | 编 列 内 容 |
|  |  | （6）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 收违法案件当事人”的记录名单（通过“信用中国 ” 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  （7）投标人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 行 为 记 录 名 单 ”（ 通 过 “ 中 国 政 府 采 购网 ” （[www.ccgp.gov.cn](https://www.ccgp.gov.cn)）查询）。 |
| 1.10.2 | 投标人提出问题 的截止时间 |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5 日前。  质疑请以电子方式（质疑函）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至少包含如下材料：1、网上下载文件确认回执或下 载文件截图。2、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3、附法人 及被授权人身份证的授权委托书原件。4、送达质疑 函人员（即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5、质疑函原件。 以上纸制资料需加盖公司鲜章。 |
| 1.10.3 | 招标人澄清的时间 |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5 日前 |
| 1.11 | 偏离 | 允许正偏离和无偏离，不允许负偏离。 |
| 2.2.1 | 投标截止时间 | 2025 年 7 月 24 日 13 时 00 分 |
| 2.2.2 | 投标人确认收到 招标文件澄清的 时间 |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 24 小时内 |
| 2.3.2 | 投标人确认收到 招标文件修改的 时间 |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 24 小时内 |
| 3.1.1 | 构成投标文件的 其他材料 | 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材料复印件放入投标文件中。 |
| 3.2.3 | 最高限价 | 人民币：189万元； |
| 3.3.1 | 投标有效期 | 为 90 日历天（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算起） |
| 3.4.1 | 投标保证金 |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其形式应包括现金，银行出具 的现金支票、保兑支票、银行汇票，银行、专业担 保公司、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3.78 万元  递交方式：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当从投标人基本 账户转出，投标保证金存入招标代理机构指定账户， 银行进账单或电汇凭证等凭证上应明确用途、投标 |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 款 名 称 | 编 列 内 容 |
|  |  | 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联系人及电话，以便核对 查实。  其他要求：  递交时间：2025 年 7 月 24 日 14:00 时前。  收款单位：吉林亿品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帐 号：431901878010902。  联系电话：15044059166  投标保证金的确认以最终到账日期为准，否则投标 文件无效.  若采用保函方式递交的，应按以下方式办理，并将 保函扫描件在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前发送至 3024252375@qq.com邮箱。  投标人可以采用经资信良好的银行及偿付能力较强 的担保机构，出具保函。  缴纳的保函必须提供查询渠道及主要查询信息，且 保证招标代理机构在不通过任何授权的情况下可以 从公开的公众平台或网络查询到此保函的真伪。  未按以上要求缴纳的保证金将不被视为本次投标使 用。 |
| 3.6.3 | 签字或盖章要求 | 按系统要求签字盖章 |
| 4.2.2 | 递交投标文件地 点 | 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 2025 年 7 月 24 日 14：00 分,网上递交。电子投标 文件在政采云平台上直接上传投标文件。逾期未上 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2、 CA 证书在线解密：供应商投标时，需携带制作 投标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 (CA 认证) 登录“政采云 ”平台电子开标大厅按规定时间对加 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未能按要求进行解密的， 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 款 名 称 | 编 列 内 容 |
| 4.2.3 | 是否退还投标文 件 | 否 |
| 5.1 | 开标时间和地点 |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蛟河市政务服务中心四楼开标室一（蛟 河市红叶大街 157-2 号） |
| 6.1.1 | 评标委员会的组 建 | 评标委员会构成：5 人,其中招标人代表0-1人,（限 招标人在职人员，须具备高级职称或评标专家相应 资格），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4-5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在政府采购主管部门认定的评 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 7.2 | 中标候选人公示 媒介 | 同招标公告发布媒介 |
| 7.4.1 | 履约保证金 | 不要求 |
| 7.4.2 | 质保期 | 1年 |
| 7.4.3 | 质保金 | 以中标方和业主方合同签订为准。 |
| 8 | 付款方式 | 以中标方和业主方合同签订为准。 |
| 9 |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
| 电子投标 | 是，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电子投标及电子评标。 | |
| 招标代理 服务费 | 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 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件。 由成交供应商在成交结果公示结束后一次性支付。  收费金额：按中标价的 2%收取。  收款人全称：吉林亿品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账号:431901878010902 | |
| 重新招标  的其他情 形 | 除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8 条规定的情形外，除非已经产生中标候选人，在 投标有效期内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三个的，招标人应当依 法重新招标。 | |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 款 名 称 | 编 列 内 容 |
| 解释权 |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 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 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 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 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 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 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 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合同最终拟定、解释权归招标人所有。 | |
| 其他要求 | 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时所报资料真实有效，招标人保留对资料的核查权 力，一旦发现资料有虚假现象将没收投标人投标保证金，并移交有关部 门处理。 | |
| 如招标公告与招标文件不符，按招标文件为准。 | |
| 不见面开 标 | 本次招标实行不见面开标，具体要求如下：  (1)投标文件提交方式：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项目，通过 “政采云 ” 平台(<http：//www.zcygov.cn>)实行在线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先安装 “政 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 ” (请自行前往“政采云 ”平台进行下载) ，并按 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 ”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投标截止时 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政采云 ”平台，供应商在“政采云 ”平台提交电 子版投标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  (2)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 (CA 认证)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 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潜在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 平台上的 CA 数字证书办理及投标文件的提交。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 预计 7 日左右，投标人只需办理其中一家 CA 数字证书及签章，建议各 投标人抓紧时间办理。（具体办理流程请致电当地财政局）  (3)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投标供应商确保在电子投标 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 CA 数 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 CA 数字证书参与整个招标活动。注：投标人应当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 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 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 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 件“政采云 ”平台将予以拒收。  (4)CA 证书在线解密：供应商投标时，需携带制作投标文件时用来加密 的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 登录“政采云 ”平台电子开标大厅按规定时 间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未能按要求进行解密的，由此产生的后 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国务院 613 号令《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依据相关部门批准建设，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在相关部门的监督下，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及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供货日期、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供货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资格条件、能力和信誉。（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3）与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4）与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5）与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6）被责令停业的；

（7）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8）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9）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的。

1.4.3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 司，都不得在本项目中同时投标。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 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 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 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 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电子函的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前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 的澄清，以电子函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1）招标公告；

（2）投标人须知；

（3）评标办法；

（4）合同条款及格式；

（5）用户需求书；

（6）投标文件格式；

（7）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2.1.2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 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 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开标前 15 天前在政采云上提出，要求招标人对招 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在政采云上回复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 问题的来源。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可以电子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如 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并且修改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 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电子函形式通知招 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投标文件**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投标文件。

**3.1** **文件构成。**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有关资质证明文件及优惠承诺。包括（但 不限于）以下内容：

（1）投标函；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仅适用于投标人代表为非法定代表人）；

（3）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4）开标一览表；

（5）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6）投标总价；

（7）分项报价表；

（8）规格及技术响应表；

（9）商务偏离表；

（10）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11）近三年业绩一览表（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为准）；

（12）近三年财务状况（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

（13）投标资格证明文件（有效）（先代理商资格文件，后制造商资格文件）；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

★资质证书

投标人和投标产品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具有类似效力要求的相 关证明材料；

（14）管理技术人员一览表；

（15）服务说明：总体维修、人员管理方案、维护流程等描述；

（16）技术说明: 实施方案、货物性能、技术指标描述；

投标人承诺给予招标采购单位的各种优惠条件（优惠条件事项不能包括采购项目本身所 包含的采购事项。投标人不能以“赠送、赠予 ”等任何名义提供货物和服务以规避招标文件 的约束。否则，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即使中标也将取消中标资格）；

（17）其他材料: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材料；

**3.2** **投标报价**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开标一览表 ”及“分项报价明细表 ”。 本次招标报价 要求：

（1）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 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2）投标人每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 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3）最低投标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唯一保证。

**3.3** **服务说明**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中售后服务要求作出的积极响应和承诺。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招 标项目及要求“；

（1）产品制造厂家或投标人设立的售后服务机构网点清单、服务电话和维修人员名单及 管理方案（加盖公章）；

（2）投标人的服务承诺和保障措施；

（3）培训措施：说明培训内容及培训的时间、地点、目标、培训人数、收费标准和办法；

（4）其他有利于用户的服务承诺。

**3.4** **技术说明。**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做出的技术应答，主要是针对招标项目的技术 指标、参数和技术要求做出的实质性响应和满足。投标人的技术应答应包括下列内容：

（1）投标产品的品牌、型号、配置；

（2）投标产品本身的详细的技术指标和参数（应当尽可能提供检测报告、产品使用说明 书、用户手册等材料予以佐证）；

（3）技术方案、项目实施方案；

（4）产品彩页资料；

（5）产品工作环境条件；

（6）产品验收标准和验收方法；

（7）维护保养工作计划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

3.5 投标有效期

3.5.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60 天。

3.5.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 的责任。

3.5.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电子函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 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 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6 投标保证金

3.6.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 认可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6.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6.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

3.6.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投标人提供了虚假的证明材料；

（3）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 提交履约担保。

3.7 资格审查资料

3.7.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及其年检合格的证明等材料的复印件。

3.7.2 “近年财务状况表 ”应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等复印件。

3.7.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每张表格 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8 投标文件的编制

3.8.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 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8.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 内容作出响应。

3.8.3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 人签字或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 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 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8.4 投标文件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 ” 或“副本 ”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投标人提供电子文件刻录全部投 标书的内容，并用信封单独密封。投标人必须保证电子投标文件的质量，可以在招标人的机 器上打开且内容与投标文件内容一致，否则，造成一切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8.5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具体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1.1 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 文件，但应以电子函形式通知招标人。

4.1.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电子函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6.3 项的要求签字 或盖章。招标人收到电子函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1.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电子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 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1.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 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 ”字样。

4.1.5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编制目录及页码，正本右下角需逐页加盖公章，正本、 副本单独密封。

**5.** **开标**

开标时，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

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时，以中文文 本为准。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 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纪律；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并点名确认投标人是否派人到 场；

（3）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

（4）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5）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并宣布投标文件开标顺序；

（6）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 价、质量目标、供货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7）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8）开标结束。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 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 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 刑事处罚的；

（5）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 ”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 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 ”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招标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候选人。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中标候选人。

7.3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 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4 履约担保

7.4.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 担保。

7.4.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4.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 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 偿。

7.5 签订合同

7.5.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 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 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 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 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

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 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 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 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 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 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 ”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 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 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 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 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 综合评分得分相等时，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也相等的，按技术指 标优劣顺序排列。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对投标文件进行初审以确认投标的有效性。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的评审因素对投标人进行评审，评审的结果分“合格 ”与“不 合格 ”。经评委会审定为“不合格 ”的投标人不得参与下一阶段的投标文件评审。

2.1.1 资格评审标准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1 | 营业执照副本 |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
| 2 | 财务状况 | 2022、2023、2024 年度财务报表或财务审计报告，2025 年新成立的公司需附银行的资信证明。 |
| 3 | 缴纳社保和税收证  明 |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书 |
| 4 | 中小企业声明函 |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 5 | 其他 | （1）投标单位和个人（指法定代表人）未在“中国裁判文书网 ”（wenshu.court.gov.cn） 上有行贿犯罪行为。  （2）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 ”的记录名单（通过“信 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  （3）投标人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 ” （[www.ccgp.gov.cn](https://www.ccgp.gov.cn)）查询）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

2.1.2 形式评审标准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1 | 投标人名称 | 与营业执照一致 |
| 2 |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 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签字盖章 ”的要求 |
| 3 | 报价唯一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1 | 投标人法人身份证 明或授权委托书 | 投标文件已按规定加盖投标人印章或已经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 已随投标文件一起提交有效的“授权委托书 ” |
| 2 | 投标内容 | 投标文件没有附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没有出现不 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 3 | 供货期 |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没有超过招标文件 规定的期限 |
| 4 | 投标有效期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5 | 投标保证金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3)《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4)《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等。本项目若投标人拟提供产品为“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 ”的，且提供了相关产品的认 定证明的，招标人将在同等条件下优先确定其为中标单位（即项目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时； 得分相等且评标价相等时优先。采用最低价评审法时；报价相等时优先。）；

(5)本项目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扣除：（**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价格不予扣除**）

（1）投标人为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包括成员均为中型、小型或微型企业 的联合体）且投标产品/服务含中型、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服务时，报价给予 K 1 的价格扣 除（K 1 的取值为 10%），即：评标价=中小型企业投标报价-中小型企业投标报价×K 1 ；

（2）投标人为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 且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 对联合体报价给予 K 2 的价格扣除（K 2 的取值为 2%），即：评标价=联合体投标报价-联 合体投标报价×K 2 ；

（3）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4）本条款所称中小企业（中型、小型或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符合《工业和信 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对中小企业的划分标准，并且提供本企业承担的服

务；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

（6）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联合体中的小型、微型 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7）本条款中（1）和（2）两种价格扣除规则不得同时适用。

2.2.5 节能、环保和自主创新产品：

（1）政府采购活动中，对于投标人投标纳入财政部、国家发改委发布的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1）对其投标价格给予 3％的价格扣除，采购项目 或者分包中既包含节能产品也包含非节能产品的，只对纳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的产品按其在总报价中所占的比例给予价格扣除。

（2）对于技术评分项目，给予技术评分得分的 3％的加分。

（3）政府采购活动中，对于投标人投标纳入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发展改革委发布的《环境 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 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清单所列的节能产品。

（4）采购人采购自主创新产品应当采用法律规定的采购方式，其中，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 的，应当采用公开招标方式采购。采购人采购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经认定的自主 创新技术含量高、技术规格和价格难以确定的服务项目采购，经设区的市、 自治州财政部门 批准，可以采用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和询价等采购方式。对于投标人投标纳入财政部公布 的《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目录》的货物或者服务的产品，按照（财库[2007]30 号）《财政 部关于印发《自主创新产品政府采购评审办法》的通知》文件规定执行，应当优先购买自主 创新产品。采购项目只对纳入《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目录》的产品按上述文件的规定执行。 （4.1）公开招标：（一）、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的项目，对自主创新产品可以在评审时对 其投标价格给予 5％幅度不等的价格扣除。（二）、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项目，对自主创 新产品应当增加自主创新评审因素，并在评审时，在满足基本技术条件的前提下，对技术和 价格项目按下列规则给予一定幅度的加分：（1）在价格评标项中，可以对自主创新产品给予 价格评标总分值的 4％幅度不等的加分。（2）在技术评标项中，可以对自主创新产品给予技 术评标总分值的 4％幅度不等的加分。

（4.2）采用竞争性谈判、询价方式采购的，应当将对产品的自主创新要求作为谈判、询价的 内容。在满足服务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情况下， 自主创新产品报价不高于一般产品当次 报价的最低报价 5％的，应当确定自主创新产品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5）投标产品同时纳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 《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目录》的，价格扣除比例不叠加。

联合体形式或分包形式满足政策的；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

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 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 企业的报价给予 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 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是否允许联合体及分包详见招标公告或投标人须知。

以上所列国家相关政策性文件，此处不予提供。请投标人自行查询阅读理解。相关附件声明 格式后附；

**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 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 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 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 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企业名称（公章）：

日期：

备注：若有，后附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并在开标前将证明材料原 件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收存，评标时提交评标小组进行审查，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 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 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 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 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

日期：

备注：若有，后附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并在开标前将证明材料原 件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收存，评标时提交评标小组进行审查，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的若干意见》 (国发〔2009〕 36 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 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 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 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 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 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 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 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 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 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 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 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 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 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 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 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 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 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 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 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 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 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 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 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 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36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 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 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 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 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 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 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 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 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 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 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 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 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 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 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 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 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 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

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 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 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第 3.5.1 项至第 3.5.3 项规定 的有关证明，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 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则本次投标为废标。

3.1.2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将首先审定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 件的要求，审查并逐项列出投标文件的全部偏差，投标偏差分为重大偏差和细微偏差。投标 文件存在重大偏差的,评标委员会应将其作废标处理。

3.1.3 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文件，应该与招标文件的所有规定要求、条件、条款和技 术规范相符，无重大偏差或保留。所谓重大偏差或保留是指下列事项，但同时还包括对采购 范围、技术标准及合同的实施产生重大影响；或者对合同中规定的招标人的权力及投标人的 责任造成重大限制；而且纠正这种偏差或保留，将会对其他按合理价格提交了实质上符合要 求的投标书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 **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并且将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正或撤销其存在的重大偏差或保** **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下列情况属于重大偏差

1） 投标文件无投标人公司的公章；

2） 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

3） 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4）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项目有两 个或多个报价；

5）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供货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的；

6）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范、技术标准要求的；

7） 投标文件载明的设备包装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8） 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9）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0）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投标文件有上述情形之一的，应作为未能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作废标处理。

3.1.4 细微偏差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 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漏项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 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 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 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 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否决其投标。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电子函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 的内容进行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 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招标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评标报告。

评分细则

|  |  |  |  |
| --- | --- | --- | --- |
| **项目** | **评标分项** | **分值** | **项目及分值** |
| 价格部分（30分） | 投标价格 | 30分 | 投标报价得分：  以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初步评审合格投标人，修正后的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投标人的价格分按下述方式计算：（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次投标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8%的扣除。 |
| 商务部分（9分） | 投标文件的编制 | 6分 | 根据投标文件制作的完整性和规范性相互比较,优6分，良3分，一般1分； |
| 质保期 | 3分 | 质保期≥3年得3分，3年＜质保期≤2年得2分，2年＜质保期≤1年得1分，质保期1年以下不得分（提供厂家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承诺函） |
| 技术部分 （46分） | 投标产品参数对应检测报告响应程度 | 36分 | 1. 为保证学生的用眼健康和使用体验，产品使用时无需插电，无需网络，无需计算机和平板电脑； 2. 提供国家级检测试验报告，加盖厂家公章证明； 3. 提供产品自主设计专利证书，加盖厂家公章证明； 4. 提供产品具有图像识别相关专利证书，加盖厂家公章证明； 5. 提供产品具有相关软件著作权，加盖厂家公章证明； 6. 为满足课程体系需求，需提供中大班共80节课，提供小班共32节课，提供网址加盖厂家公章证明； 7. 为满足授课老师备课需要，需提供240个教学视频以辅助教学，提供网址加盖厂家公章证明； 8. 首页工作台配置：针对不同的客户诉求，提供个性化工作台自定义功能，在工作台配置页面，可通过拖拉拽可视化配置组件的方式，完成个性化工作台的配置；工作台可配置组件数量不小于30个；支持给每个工作台配置不同的使用角色，默认预设全员工作台和分别查看的工作台，对应的角色才能看到对应的工作台；工作台支持启用和停用管理。（需投标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生产制造商公章） 9. 应用管理：提供应用中心应用管理功能，包含网页端和移动端的应用管理，包括应用安装、应用卸载、自定义分类、移动应用分类。（需投标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生产制造商公章） 10. 自定义数据看板：支持定制功能，通过拖拽数据组件的方式，完成自定义数据中心；支持配置数据中心可见角色，支持设置多个可见角色；支持学校自定义不少于6个看板，支持嵌入第三方数据看板，通过自定义网页组件填写第三方数据看板链接，即可融合第三方数据看板在一个数据中心。（需投标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生产制造商公章） 11. 设备治理：支持自定义设备类型及数量，掌握校内设备资产分布情况；支持根据老师、学科、设备三大维度查看设备使用排行，并提供信息化设备利用率提升指南。支持查看本校常用软件、网址访问排行、全校设备画面截图；支持查看设备网络负载、硬件负载情况，并提供网络优化、硬件升级指南。（需投标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生产制造商公章） 12. 基建优化建议：支持解读设备运行数据，提供基建优化建议；支持根据网络带宽利用率分析网络稳定性并提供优化方案；支持根据硬件参数及流畅度达标情况分析设备运行稳定性并提供优化方案；支持根据安全服务开启情况分析设备运行风险并提供优化方案。（需投标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生产制造商公章）   **共12项，每提供一项得3分，满分36分。** |
| 样机演示 | 10分 | 1. 演示小车前进、后退、左转、右转和预置动作； 2. 演示循环功能； 3. 演示函数定义与调用程序，函数递归程序； 4. 演示绘制三角形功能； 5. 演示音乐功能；   **共计5项演示内容，每演示成功一项得2分，满分10分。提供视频证明。（开标当天，在远程开标前，供应商应蛟河市政务服务中心四楼开标室一（蛟 河市红叶大街 157-2 号）现场递交证明视频，递交优盘内包含视频、播放软件，如现场无法播放视频证明或无视频证明，则不得分）** |
| 售后部分  （15分） | 技术培训服务 | 9分 | 1. 提供培训服务； 2. 提供专人在群聊进行答疑服务； 3. 提供体验活动方案，节假日活动方案等服务；   共三项，每项3分，共9分。提供厂家服务承诺函加盖公章证明。 |
| 售后服务 | 6分 | 1. 提供专人售后服务； 2. 提供免修理，快速更换备机服务，提高售后响应度；   共两项，每项3分，共6分。提供厂家售后服务承诺函证明； |
| 合计100分 | | |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范本合同，以双方最终签订为准）**

**注：此合同文本仅为通用参考合同文本，在确定中标人后，双方将对商务、技** **术、保修承诺等内容签订更加详细的内容，招标人保留对合同条款修订的权利。**

**合同条款**

**4.0** **总** **则**

本章描述的合同条款在招标过程中，仅对投标人的投标响应性构成约束；中标人产生后， 本合同条款即对中标人产生约束力，但如买方和中标人经过商务谈判，最后签署生效的合同 条款与本合同条款有矛盾时，以最终生效的合同条款为准。

**4.1** **通用合同条款**

4.1.1 定义和解释（除另有说明外，下列名词定义和解释按本条所述）

买 方：蛟河市教育技术装备中心

卖 方：被采购代理机构选中，可以签订合同的投标人（亦称“承包单位 ”、“中标人 ”）

采购代理机构：吉林亿品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由卖方提出并经买方同意的分包项目的指定承包单位，又可称为“分包商 ”。

合同文件，是指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全部招标文件和补充文件，卖方在投标期内提供的 并被批准的所有文件，议标期间双方共同签署的所有补充书面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中 标通知书及由合同双方编制和达成的所有文件、协议。

**4.1.1** **转让和分包**

卖方不得将本合同转让。对买方同意的分包项目，卖方应分包给双方选定的分包商，但 卖方仍应承担和履行合同规定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4.1.2** **合同文件**

合同文件包括“招标文件 ”和“投标文件 ”的全部内容。此外还包括：

●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期内发布的所有补充文件；

●卖方在投标期内补充的所有书面文件；

●卖方在投标时递送的资料及附图；

●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的中标通知书；

●合同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的所有书面文件；

**4.1.3** **法** **律**

合同双方应遵守“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及有关法律法规。

**4.1.4** **合同范围**

卖方应负责合同文件中规定的设备的供货安装、质保服务等。

**4.1.5** **合同的修改**

买方和卖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 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修改时，当事人双主须共同签署书面文件，作为合同的补充，并报同级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4.1.6** **合同的生效及其它**

1、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内容的确定应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基础，不得违背其实 质性内容。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买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 级政府采购管理监督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合同将在双方签字盖章并收到由卖方递交履约保 证金后开始生效。

2、本合同一式四份，具同等法律效力。买卖双方、和相关部门各执一份。

**4.1.7** **文件的相互关系和书面通知**

构成合同文件的各部分是相互补充的，卖方对文件有疑问时，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图纸和文字发生矛盾时，以文字说明为准；前后文件有矛盾时，以后者为准；在合同实施过 程中，合同双方的一切联系、通知均以书面形式为准。买方签署的设计、修改、通知和实际 项目完成情况表、产品质量合格证书、单项验收证书以及合同双方共同签署的其它文件都属 于合同补充文件。

**4.1.8** **合同价格**

合同价格是指合同范围（**4.1.4** )内的全部价格。

**4.1.9** **付款方式**

合同款通过转帐支票或汇款方式向卖方支付。

支付时间和金额：

●付款：

**4.1.10** **方案设计**

卖方负责项目的方案设计工作，本着经济实用的原则进行。

**4.1.11** **协调和设计联络会**

卖方应按 3.2.1 条规定的条款要求，在卖方和分包商、其它卖方及安装承包商之间进行 协调。

**4.1.12** **质量保证**

1、卖方应保证合同项下所供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 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2、卖方应保证其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限内须具 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卖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 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3、根据买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 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是存在缺陷，包括潜在 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买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卖方在收到通知后应 在质保期限内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如果卖方在收到通知后在质保期规定时间内，没有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 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

**4.1.13** **质保期**

卖方所所提供的产品必须保证合同规定的质量和性能要求，保证正常使用。

卖方使用的标准和规程应符合合同文件有关章节的规定，如采用替代标准时，应附有具 体说明，并经买方书面同意。

合同产品的质保责任期从签发“验收证书 ”日期起至少 2 年。

在质保责任期内，产品性能等方面应无任何缺陷，在产品存在缺陷以至无法正常使用时， 则质保期期无效，买方保留索赔权利并有权要求卖方负责更换，买方重新签发“验收证书 ” 并重新计算质保期。

**4.1.14** **履约保证金**

（1）中标方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向买方提供相当于合同总价 10% 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到货物验收合格为止并转为质保金。

（2）如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买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

**4.1.15** **质保金**

在质保责任期内，卖方未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质量等方面存在缺陷，买方有权从中得 到补偿。

验收合格后质保期内无质量问题，产品无质量问题后支付。

**4.1.16** **违** **约**

卖方违约包括下列几种情况：

●卖方未经买方书面同意转让了合同；

●卖方不按合同规定实施合同；

●由于未履行其合同范围内的义务，以致影响项目实施；

●合同货物不能满足合同规定的技术性能保证值，买方按 **3.1.17** 款规定，要求卖方支付 违约赔偿金。必要时还可书面通知卖方终止合同。卖方应赔偿由于终止合同而引起的买方的 经济损失。

**4.1.17** **违约罚金**

卖方未能在规定日期或合同双方所同意的延期期限内，完成合同，则卖方要按以下规定 支付违约罚金。

|  |  |
| --- | --- |
| 推迟工期时间 | 每周支付违约罚金（不足 7 天按 1 周计算） |
| 1-2 周 | 合同价的 2% |
| 3-4 周 | 合同价的 5% |
| 5-6 周 | 合同价的 10% |
| 7 周以上 | 终止合同 |

按上述规定支付违约罚金后并不减免卖方继续履行合同的义务。

违约罚金总额最高不应超过合同价格的 15%。

买方若未按4.1.9 款“付款方式 ”按时支付合同款，逾期付款应按逾期付款总额的每日 3‰

向卖方支付违约金。

4.1.18 违约赔款

卖方提供的产品通过试验后确定达不到合同规定的性能保证值时，卖方应重新返工。必 要时买方可向卖方提出违约赔偿，卖方支付的违约赔偿金不超过合同价的 15%。

**4.1.19** **不可抗力**

签约双方中的任何一方，由于严重的火灾、地震等以及其他不可抗力事件而影响合同执 行时，则延迟履行合同的时间应相当于上述事件所影响的时间。

受事件影响的任何一方应尽快将所发生的不可抗力的事件的情况及时通知另一方，并在 随后的 14 天内以文件的形式邮寄送达对方，同时应向对方提供有关当局开具的证明书以供查 证和确认。

当不可抗力持续影响本合同执行超过60 天（ 日历日），双方应对本合同进一步执行达成 一个延期执行的协议。

**4.1.20** **争议的解决**

1 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应通过双方友好解决。如自协商开始之日起 15 日内 得不到解决，双方应将争端提交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调解。调解不成的，可向同级人 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2 诉讼费用应由败诉方负担。

3 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本合同其它部分继续执行。

**4.2** **特殊条款**

**4.2.1** **协** **调**

●范围

本条款规定了卖方与其它分包商之间的协调工作。

●卖方的设计责任

卖方应对其提供的设计进行相应的设计协调和完善，并承担全部责任，保证产品质量良 好，符合项目实际。

●卖方与合同分包商的协调

卖方应与合同规定的分包产品的分包商进行充分的协调，卖方是协调的责任方。卖方向 买方和设计单位提交这些图纸和资料。

**4.2.2** **建议和解决方案**

投标人可对技术条款提出更合理的建议和解决方案**。**

**4.3** **专利权**

卖方须保障买方在使用其货物、服务及其任何部分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 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卖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 生的一切法律和费用责任。

**4.4** **税** **费**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合同格式**

**中标经济合同**

（ 以 下简称 买方） （项 目名称） 项 目 中所 需 （货物名称）在国内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 （以下简称卖方） 为中标人。鉴于买方为获得以下货物和服务，买卖双方同意按照下述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 合同。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

2、项目地点：

3、项目内容：材料、设备物品、包装、运输、运杂费、税金等

二、项目承包范围

项目承包范围在技术条款中规定。

三、供货期：

四、质量标准

货物质量标准在技术条款中约定

五、本合同总价 （大写） ￥ 元人民币，分项价格见《投标货物数 量、规格、价格表》。

六、付款方式

本合同的付款方式：

七、合同构成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且 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与通用合同条款中定义的相同，具有合同的法律效力，其排列顺序不 代表法律效力等级顺序组成合同的文件如下：

1、中标经济合同

2、中标通知书

3、合同修改/补充协议

4、招标文件及其澄清或补充文件

5、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或补充文件

6、通用合同条款

7、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在商洽本合同时，双方澄清，确认并经双方签署的补充文件 在上述合同文件间有矛盾时，以日期在后的文件为准。

八、本合同中有关词语定义与本合同条款、技术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九、卖方向买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加工、供货并在质量保证期内承担产品质量保障 责任。

十、买方向卖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十一、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署、买卖双方加盖印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四份。

买方： 卖 方：

名称（印章）： 名称（印章）：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地 址 ：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合同专用条款**

**略**

**第五章** **采购清单及参数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技术参数**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金额** |
| 1 | 编程机器人套装版(教育版) | 1、可应用于教学场景的编程教育产品。通过多种编程游戏，使用物理实物编程块和符合学生直觉  习惯的图形来学习编程知识，培养学生解决问题能力、创造能力和计算思维；  2、产品使用时无需插电，无需网络，无需计算机和平板电脑，保证学生的用眼健康和使用体验，  符合低龄学生的认知发展；  3、技术参数  （1）包含控制塔、编程板、机器人三个主要组件。  （2）包含约115块编程模块以及辅助学习配件若干，各功能模块分别为：  包含约27个运动模块，控制小车前进、后退、左转、右转和预置动作；  包含约15个数字模块，可作为参数，控制小车运动的步数，循环的次数等；  包含约6个循环模块，可学习循环程序，和循环嵌套程序；  包含约5个函数模块，可学习函数定义与调用程序，函数递归程序；  包含约20个角度模块，可进行学习数学和绘画，如绘制三角形、五角星等；  包含约42个音乐模块，可学习乐理知识，通过中音模块、高音模块及节拍的搭配创造歌曲；  （3）主要结构件材料使用热塑性工程塑料ABS，ABS材料的比重:约1.05克/cm³，成型收缩  率:0.4%-0.7% ，成型温度：200℃-240℃，具有良好的流动性，通过注塑方式成型。  （4）图像识别技术采用基于linux系统，摄像模组，人工智能的图像识别算法，能够通过蓝牙模块  进行通讯。  4、产品规格  产品尺寸：≥72mm×72mm×47mm  电池：≥1400mAh锂电池  充电接口：Type-C  电机：高精度步进电机2个  供电电压/电流：DC5V / 2A MAX  通信模式：蓝牙BLE  蓝牙使用距离：5m～6m  工作温度：0℃～40℃  储存温度：≥-10℃≤C～55℃  5、玩耍功能：设置好运动轨迹，在灯塔与小车连接好前进，主要材料类别：塑胶，适用年龄：4-9 岁，驱动机构：马达，发声器（视频玩具/声光玩具）：喇叭，发光器（声光玩具）：LED 灯。  ※6、国家级检测试验报告依据以下标准检测结果合格:  GB 6675.1-2014《玩具安全 第 1 部分：基本规范》  GB 6675.2-2014《玩具安全 第 2 部分：机械与物理性能》  GB 6675.3-2014《玩具安全 第 3 部分：易燃性能》  GB 6675.4-2014《玩具安全 第 4 部分：特定元素的迁移》  GB 19865-2005《电玩具的安全》(不包括第 20 章 辐射、毒性和类似危害)  7、配套辅助学习配件若干（材料包、障碍物、小旗子、绘画卡、音乐卡）；  ※8、提供一年保修，提供售后承诺函，质保函；  ※9、产品具有自主设计专利证书；  ※10、产品具有图像识别相关专利证书；  ※11、产品具有相关软件著作权等；  13、提供≧80个课时课程，满足学校渐进式开展课程，课程提供相关截图佐证。  14、符合《3-6 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及美国CSTA标准。  15、小组教学使用，开展合作型学习幼儿编程课程为孩子创设了合作型学习环境，通过小组学习培养孩子团队协作能力。游戏化场景和目标设置，在做和玩中学。完善的课程评价和学习效果反馈体系。 | 套 | 279 |  |  |
| 2 | 课程盒子4-6岁-1阶 | 1、包含1个材料包，可使用20个课时；  2、包含主题地图、贴纸、作业单，搭配网站课程使用；  3、编程及计算思维启蒙课深度解析《3-6 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并参考 CSTA 计算机科学标准中的各项实践要求设计课程内容与评价体系，将计算机科学素养培养有效落地；  4、适合中班上学期使用，每节课提供3个视频、逐字稿教案、PPT | 套 | 180 |  |  |
| 3 | 课程盒子4-6岁-2阶 | 1、包含1个材料包，可使用20个课时；  2、包含主题地图、贴纸、作业单，搭配网站课程使用；  3、编程及计算思维启蒙课深度解析《3-6 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并参考 CSTA 计算机科学标准中的各项实践要求设计课程内容与评价体系，将计算机科学素养培养有效落地；  4、适合中班下学期使用，每节课提供3个视频、逐字稿教案、PPT | 套 | 180 |  |  |
| 4 | 课程盒子4-6岁-3阶 | 1、包含1个材料包，可使用20个课时；  2、包含主题地图、贴纸、作业单，搭配网站课程使用；  3、编程及计算思维启蒙课深度解析《3-6 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并参考 CSTA 计算机科学标准中的各项实践要求设计课程内容与评价体系，将计算机科学素养培养有效落地；  4、适合大班上学期使用，每节课提供3个视频、逐字稿教案、PPT | 套 | 180 |  |  |
| 5 | 课程盒子4-6岁-4阶 | 1、包含1个材料包，可使用20个课时；  2、包含主题地图、贴纸、作业单，搭配网站课程使用；  3、编程及计算思维启蒙课深度解析《3-6 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并参考 CSTA 计算机科学标准中的各项实践要求设计课程内容与评价体系，将计算机科学素养培养有效落地；  4、适合大班下学期使用，每节课提供3个视频、逐字稿教案、PPT | 套 | 180 |  |  |
| 6 | 编程机器人套餐（故事版） | 1.技术参数  （1）包含机器人本体\*1、配件盒组件\*1、可水洗彩笔\*2、Type-C数据线\*1、双面印刷地图\*1、产品使用说明书\*1、挑战手册\*1；  （2）机器人本体主要结构件材料使用热塑性工程塑料ABS，ABS材料的比重:约1.05克/cm³，成型收缩率:0.4%-0.7% ，成型温度：200℃-240℃，具有良好的流动性，通过注塑方式成型。  2.产品规格  机器人本体尺寸：68\*75\*58mm  产品重量【含包装】：0.91KG  电池：1500mAh锂电池  充电接口：Type-C  供电电压/电流：DC5V / 2A MAX  续航时间：≧4小时（连续运行时间）  通信模式：蓝牙BLE & WiFi  通信使用距离：半径10m内  工作温度：0℃～40℃  储存温度：-10℃≤55℃  3.产品设计特性  (1）适龄化设计：简洁易用，符合 3–5 岁儿童的认知发展需求。多彩按键设计，简单符号示意方向，按键保持一致的颜色，既能确认指令，又便于跟踪操作进度。  (2)智能互动技术：具有指导性语音引导，帮助教师为幼儿营造更佳的学习环境，并鼓励他们自主创作故事或游戏。错误警示与成功庆祝提供及时有效的语音反馈：提高儿童参与度，便于他们自主调试。整个过程无忧无虑，鼓励孩子不断尝试，不畏失败。当孩子完成任务时，机器人会与他们齐唱歌、共舞庆祝。游戏化教学配备丰富的跨学科互动地图与贴纸，教师可轻松将编程融入不同学科课程中。  (3)创新有趣的录音功能：支持儿童以个性化且充满趣味的方式讲述自己的故事，培养创造力、自由表达与讲故事能力。  (4)重复播放功能：通过简单的游戏形式，教授模式识别与抽象思维。  (5)主要材料类别：环保塑胶ABS；  (6)驱动机构：高精度步进电机+齿轮箱；  (7)发声器（视频玩具/声光玩具）：喇叭；  (7) 自带OID点读传感器；  (8）积木搭建：支持第三方积木的扩展搭建，如乐高等；  4.国家级检测试验报告依据以下标准检测结果合格  提供CE（欧盟）、FCC（美国）、RoHS、EN71欧盟玩具认证、ASTM F963美国玩具认证  5.提供一年保修，提供售后承诺函，质保函；  6.产品具有自主设计专利证书；  7.产品具有相关软件著作权等。  8.提供一年保修，提供售后承诺函，质保函； | 套 | 135 |  |  |
| 7 | 创意编程盒-1阶 | 1、包含、OID识别地图、OID识别贴纸、普通贴纸、普通地图、活动操作单、纸膜等材料，搭配网站课程（教案、PPT）使用；  2、编程及计算思维启蒙课深度解析《3-6 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并参考 CSTA 计算机科学标准中的各项实践要求设计课程内容与评价体系，将计算机科学素养培养有效落地。  3、提供适合小班上学期节课课程，需提供截图证明；  4、每节课需提供教案、PPT。 | 套 | 135 |  |  |
| 8 | 创意编程盒-2阶 | 1、包含、OID识别地图、OID识别贴纸、普通贴纸、普通地图、活动操作单、纸膜等材料，搭配网站课程（教案、PPT）使用；  2、编程及计算思维启蒙课深度解析《3-6 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并参考 CSTA 计算机科学标准中的各项实践要求设计课程内容与评价体系，将计算机科学素养培养有效落地。  3、提供适合小班下学期节课课程，需提供截图证明；  4、每节课需提供教案、PPT。 | 套 | 135 |  |  |
| 9 | 幼儿园桌子 | 长120cm,宽60cm，高55cm。材质：1、桌面采用优质橡木齿拼接而成，不开裂、不易变形。2、桌腿采用优质橡木实木加工而成无毛刺，规格4.8\*4.8cm ，3、整体采用榫卯结构坚固耐用4.采用进口优质环保油漆喷涂而成，安全、无毒无味，凸显木材纹理，手感光滑。▲幼儿桌须达到《儿童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28007-201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GB18584-2001）、《人造气氛腐蚀试验盐雾试验》（GB/T 10125-2021）和《轻工产品金属镀层腐蚀试验结果的评价》（QB/T3832-1999）标准要求，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有“CMA”认证标识，且检验报告中需有“外观、理化性能、木材含水率、安全要求、力学性能、有害物质即锑Sb、砷As、钡Ba、镉Cd、铬Cr、铅Pb、汞Hg | 套 | 405 |  |  |
| 10 | 幼教软件 | 1.系统资源严格依据《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与 《幼儿园指导纲要》编制而成，资源内容涵盖健康、语言、社会、科学、艺术等五个领域。  2. 系统主要分为资源和应用两大特色教学功能：  资源包括：儿童普通读物动画和视频列表（300个以上）和动画视频资源列表（2600个以上），须提供全部资源列表。  应用包括：“主题课程、特色课堂、电子白板、工具”等。  3. 系统提供相对成体系的课程，不仅仅是课件，老师授课一键调用资源及其方便简单。  4. 系统提供的主题课程，可支持电子书、动漫课堂，并具有活动目标、活动建议、快乐课堂和主题拓展。  5. 系统提供的特色课堂，可支持电子书、动漫课堂，并具有活动目标、活动建议、表演、诵读和拓展。  6. 系统提供的电子白板支持白板软件教学，可调整笔的粗细和九种以上字体颜色自定义，且可保存、撤销白板教学内容和发布到班级。  7. 系统提供：主题绘本，礼仪与安全，国学经典，幼儿才艺，剑桥主题英语，剑桥互动英语，经典童话故事，行为习惯故事，汉字速学速记，多元主题活动，潜能互动课程，手指操，蒙氏快乐阅读13类五大领域教育资源。  8. 软件具有白板软件功能，可以进行书写、擦除、重点标注等，且在重要知识点配备教参指导功能，方便老师教学。  9. 软件应为单机安装版本，在无网情况下能正常使用。  10.首页工作台配置：针对不同的客户诉求，提供个性化工作台自定义功能，在工作台配置页面，可通过拖拉拽可视化配置组件的方式，完成个性化工作台的配置；工作台可配置组件数量不小于30个；支持给每个工作台配置不同的使用角色，默认预设全员工作台和分别仅电教主任，德育主任，教研主任查看的工作台，对应的角色才能看到对应的工作台；工作台支持启用和停用管理。（需投标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生产制造商公章）  11.应用管理：提供应用中心应用管理功能，包含网页端和移动端的应用管理，包括应用安装、应用卸载、自定义分类、移动应用分类。（需投标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生产制造商公章）  12.自定义数据看板：支持定制功能，通过拖拽数据组件的方式，完成自定义数据中心；支持配置数据中心可见角色，支持设置多个可见角色；支持学校自定义不少于6个看板，支持嵌入第三方数据看板，通过自定义网页组件填写第三方数据看板链接，即可融合第三方数据看板在一个数据中心。（需投标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生产制造商公章）  13..设备治理：支持自定义设备类型及数量，掌握校内设备资产分布情况；支持根据老师、学科、设备三大维度查看设备使用排行，并提供信息化设备利用率提升指南。支持查看本校常用软件、网址访问排行、全校设备画面截图；支持查看设备网络负载、硬件负载情况，并提供网络优化、硬件升级指南。（需投标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生产制造商公章）  14.基建优化建议：支持解读设备运行数据，提供基建优化建议；支持根据网络带宽利用率分析网络稳定性并提供优化方案；支持根据硬件参数及流畅度达标情况分析设备运行稳定性并提供优化方案；支持根据安全服务开启情况分析设备运行风险并提供优化方案。（需投标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生产制造商公章） | 套 | 27 |  |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商务部分**

一、投标函；

（1）投标函附录

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三、授权委托书；

四、开标一览表；

五、资格证明文件；

（1）投标人的资格声明

（2）投标人基本情况

（3）公司简介

（4）投标保证金

（5）公司财务状况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7）无行贿犯罪相关证明

（8）类似项目业绩（如有）

1）、投标资格证明文件（有效）（先代理商资格文件、后制造商资格文件）

2）、商务条款偏离表

**（二）报价部分**

**（三）技术部分**

（1）技术资料及说明

（2）服务说明

（3）技术/服务响应及偏离表

|  |
| --- |
| 正本/副本 |

（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一** **投** **标** **函**

致 （采购人名称） ：

（投标单位全称）授权

（全权代表姓名） （职务、职称）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 （招 标编号、招标项目名称）招标有关活动，并对 进行投标。为此：

1、提供投标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

2、投标货物的总投标价为（大写） 元人民币， (小写）￥ 。

3、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的有关规定和收费标准。

4、保证忠实地执行买卖双方所签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

5、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

6、本投标自开标之日起 天内有效。

7、我方承诺若我方中标，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8.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元，

(小写）￥ 。

投标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表：**

**投标函附录**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名称** | **内容** | **备注**  **（响应或不响应）** |
| 1 | 项目负责人 | 姓名： |  |
| 2 | 供货期 |  |  |
| 3 | 质量标准 |  |  |
| 4 | 投标有效期 | 90 天 |  |
| 5 | 分包 | 不允许 |  |
| 6 | 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
| 7 | 技术标准和要求 | 符合第五章“采购清单及参数要求 ” |  |
| 8 | 质量保证期 |  |  |
| 9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可在满足采购人要求的基础上提出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条款。关于质量标准、合同 条款和技术标准等响应内容，在投标文件其他地方有体现的应保持一致，否则按虚假应标处 理。评标时，评标委员会有否决投标的权利。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特别强调：1、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必须按照以上要求填写，并在开标时单独打印一份签 字并盖投标单位公章。

2、投标人同时参加多个标段的项目，要单独提供每个标段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和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特别强调：投标人参加多个标段项目，要单独提供每个标段的授权委托书，并** **标明投标的项目标段，必须按照以上格式填写并在开标时单独提供一份签字并** **盖公章。**

**四** **开** **标** **一** **览** **表**

招标单位：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投标报价（单 位：万元） | 投标保证  金 | 供货期 | 质量标准 |
|  |  | 有/无 |  |  |

投标单位（盖公章）：

法人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要求：**

1.“开标一览表 ”用于开标时唱标使用。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对投标文件密封、 标记的规定单独密封和标记，与投标文件同时递交。

2.“开标一览表 ”的内容应与投标文件中内容一致。**如果“开标一览表** **”的内容** **与“投标报价明细表** **”以及投标文件的其他相关内容不一致，则以“开标一览表** **”** **的内容为准。**

3、“开标一览表 ”中各个栏目都必须完整、准确填写。**开标时，“开标一览表** **”** **的所有内容都不允许补充或者修改。**

**五** **资格证明文件**

**（1）投标人的资格声明**

致 （采购人名称） ：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和你方发布的 项目名称 招 标文件（ 号）的规定，我公司郑重声明如下：

1、我公司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在工商管理机关登记注册的企业法人， 注册地点为 ，公司全称为 ，法定代表人为 ，具有独 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我公司具有履行本项目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我公司在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5、我公司在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时未受到任何地方政府采购部门作出的暂 停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处罚。

我公司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如有虚假，我公司承担相应的法律 责任，并承担因此给你中心以及本项目采购人所造成的损失。

我公司已经按照你公司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了所要求提交的能够证明上述声 明事项真实性的全部文件材料，并保证随时按照你公司的要求提供能够证明上述 声明事项真实性的任何有效文件。

投标人名称全称：

投标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时间：二○二 年 月 日

**（2）投标人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 | 邮政编 码 |  | | |
| 联系方式 | 联系 人 |  | | | | 电 话 |  | | |
| 传 真 |  | | | | 网 址 |  | | |
| 组织结构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 | | 电话 |  |
| 项目联系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 员工总人数： | | | | | | |
| 营业执照号 |  | | 其中 | 职称人员 | | | | （人） | |
| 注册资金 |  | |
| 基本账户  开户银行 |  | |
| 账号 |  | |
| 企业资质/相 关体系证书 |  | |
| 经营范围 |  | | | | | | | | |
| 备注 |  | | | | | | | | |

**注：后附企业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五证合一无需提供）**、组织机构代码** **证**（五证合一无需提供）**、企业相关许可证/资格证书等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3）公司简介**

文字描述：企业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服务理念、技术力量等。

图片描述：经营场所、主要产品、生产场所、工艺流程等。

**（4）投标保证金**

附：企业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和缴纳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5）公司财务状况**

财务状况报告或财务报表，附近三年（2022年至2024年）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新成立企业当年验资报告或银行出具的公司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

**记录的声明**

**（格式自拟）**

投标人名称全称：

投标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时间：二○二 年 月 日

**（7）无行贿犯罪相关证明**

**（8）类似项目业绩（如有）**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合同买方名称 | 合同金额（万元） | 合同日期 | 备注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后附近三年（2022 年至今）内类似项目业绩证明材料（中标通知书或合同） 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9）** **企业实力及相关认证**

**格式自拟**

**（10）** **其** **它** **资** **料**

**1）、投标资格证明文件（有效）（先代理商资格文件、后制造商资格**

**文件）**

**2）、商务条款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条目号 | 招标文件的  商务条款 | 投标文件的  商务条款 | 偏离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我公司确认，除以上表格中列明的偏离外，我公司接受招标文件固定的所有商务 条款，无其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代表签字盖章：\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如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商务部分有任何负偏离，则必须在该表中全部列明，否 则将认为投标人接受招标文件的要求。**若无商务偏离，请只填写“无商务偏离** **”。** **不提供上述表格的投标将被拒绝。**

2投标人可调整上述表格。

**第二部分** **报价部分**

**一、报价汇总表**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分项名称 | 数量 | 报价 (万元) | | 备注 |
| 单价 | 总价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7 |  |  |  |  |  |
| 8 |  |  |  |  |  |
| 9 |  |  |  |  |  |
| 10 |  |  |  |  |  |
| 11 |  |  |  |  |  |
| 12 |  |  |  |  |  |
|  | 投标总价 |  |  |  |  |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 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 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 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 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 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 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 填报。

**第三部分** **技术部分（项目实施方案）**

**（1）技术资料及说明**

**注：按第五章** **招标项目及要求的相关内容提供。**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供货内容和范围；

2 招标范围内的设备的详细技术规格与配置的描述，并要求附技术证明文件，如 产品技术白皮书和（或）权威机构的检验报告和（或）生产制造商印制的彩页；

3 产品来源及供货保障措；

4 确保投标货物交货期的措施；

5 货物运输、安装、验收方案；

6 质量保证、备件供应、售后服务等措施计划的详细内容；

7 招标文件 “第五章 ”要求的其他服务或承诺内容。

（以上 1-7 项无固定格式，由投标人自行填写。）

**（2）服务说明**

主要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格式自定）：

1、总体供货方案

2、项目人员配备与人员管理方案

3、维护服务流程

4、其它服务承诺

**1）售后服务承诺书**

采购人：

我公司自愿参加 项目（招标文件编号 ）的投 标。我公司郑重承诺，如果我公司的投标被评定为中标，我公司对于中标货物， 除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对伴随服务和售后服务的所有要求外，还将按照以下条款提 供优质和完善的售后服务：

一、拟提供售后服务的项目：

二、售后服务响应及到达现场的时间**（包括质保期内免费维修和/或更换有缺** **陷的货物或部件的响应时间）：**

三、技术培训的具体安排：

四、维修技术人员及设备情况、备品备件供应的保证措施及收费标准：

五、制造厂商和/或投标人在项目所在地（实施地）设置的售后服务网点明细 表及相关情况：

六、制造厂商和/或投标人本身的售后服务体系（规定）文件（后附）

七、售后服务网点情况表（后附）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2）售后服务网点情况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服务机构名 称 |  | 负责人 |  |
| 机构地点 |  | 联系电话 |  |
| 技术人员姓 名 | 岗位 | 职称 | 经验描述 |
|  |  |  |  |
|  |  |  |  |
|  |  |  |  |
|  |  |  |  |
| 网点基础设  备及车辆情 况 |  | | |
| 售后服务机  构资质 | （如有，须提供有相关证书复印件） | | |

注：1、非投标单位作为服务机构另外还必须提供制造商与该服务机构对本产品服务承诺 的联合声明书或厂家对该服务机构的任命文件及售后服务机构工商营业执照。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盖章或签字）：

日 期：

**（5）技术、服务响应及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招标文件条款号 | 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代表签字盖章：\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不提供上述表格的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应按照技术部分的要求，提供相应 的技术证明文件。

2 投标人可调整上述表格。

**附件** **1** **廉洁承诺书：**

廉洁承诺书格式

参与此次【 】的投标过程中，为保证本次招标活动在“公开、公正、 公平 ”的竞争环境下顺利开展，本公司郑重承诺：

一、 在本次招投标及若中标后的项目实施全过程中，我方承诺将严格遵守国家 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二、 我方知悉采购方实行诚信制度和廉洁制度，并保证在购销活动中不涉嫌商 业贿赂及违反不正当竞争法的行为，不以任何名义给予购买使用我方产品的各

科室及相关工作人员回扣、礼金、有价证券。

三、 自觉接受相关管理部门的监督，在采购活动中出现违反此承诺书规定的行 为，将被列入不良记录档案，贵单位可不再以任何名义、任何形式购买我方产 品或服务。涉嫌犯罪的，将移送司法机关处理。本公司及责任人愿意承担因而 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

四、 本承诺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签字：

签字日期：

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注解：若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上述承诺书，其投标可被否决。